

# 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SXG-2026-00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号), 供应商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任意一项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3.须具有司法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4.项目负责人须持有律师执业证书,并在本单位完成备案注册。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3-31 09:00:00到2026-04-07 17:3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或线下获取。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10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9楼9005会议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10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9楼9005会议室。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1号

联系人：张颖

电话：1503478197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华聚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

联系人：付利广

电话：13684749131

邮件：[nmghsxg@163.com](mailto:nmghsxg@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付利广（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  
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SXG-2026-008

2.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序号	采购标的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原内蒙古电子口岸前期运维服务及垫付资金纠纷一案应诉律师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	15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任意一项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3. 须具有司法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须持有律师执业证书，并在本单位完成备案注册。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时间：2026年03月31日至2026年04月07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

2. 地点：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方式：

3.1 线上获取：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交材料，将所有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组合成一个PDF发送至邮箱 nmghsxcg@163.com。邮件主题：项目名称+公司名称。材料初审合格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供应商登记表进行登记并发送竞争性磋商文件；初审未通过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将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文件获取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

3.2 线下获取：供应商须按要求携带材料递交到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9002室），经初审合格后，填写供应商登记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3 获取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

2) 供应商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法人提交的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即可）；

3) 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截图；

4) 司法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有效期内）；

5) 项目负责人律师执业证书。

注：授权委托书需放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线下获取资料的供应商应提供以上资料加盖公章一式两份，资料不全者不予受理。

###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4月10日上午9: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6年04月10日上午9:30分(北京时间)



3、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9楼9005会议室

## 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1号

联系人：张颖

联系方式：15034781970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华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大厦

联系人：付利广

联系电话：13684749131

